

## 論澳門貧富懸殊與社會訴求

吳偉強\*

貧富懸殊是澳門近期的熱門話題之一，討論的焦點是：2004年澳門的經濟錄得28.6%的超高增長，人均本地生產總值高達181,880澳門元。在如此大好形勢下，普羅大眾似乎感受不到明顯的得益，2004年的收入中位數祇上升7.6%，遠低於經濟增長的升幅，於是乎，部分社會人士以至專家學者就此推斷本澳的貧富懸殊有惡化的趨勢。根據工聯在2005年年頭公佈“職工收入及生活狀況調查”結果，在受訪的萬多人當中，有六成人聲稱薪酬不變，兩成人薪酬下降，祇有約兩成人的薪酬上升。因此，工聯得出的結論是工人並未因經濟增長而受惠，更估計貧富差距不斷擴大。這些表象當然有一定說服力，但卻缺乏嚴謹的統計數據的證明。為了解真相，本文嘗試利用現有的統計數據，說明近年澳門貧富差距的變動情況。

眾所週知，基尼系數是國際上廣泛用於量度貧富懸殊的指標，其數值介乎0至1之間，0代表該國(地區)的收入分配完全均等，每個人的收入相同，1代表該國的收入分配絕對不均，祇有一個人擁有全部的收入，其他的人一無所有。在現實社會，上述兩種極端情況不會存在，故此基尼系數必然落在0至1之間，數值愈大代表貧富懸殊愈明顯，至於到達那個水位才算嚴重則沒有統一的標準，一般認為超過0.4已達警戒錄，到達0.5算是相當嚴重，政府有需要正視及設法收窄貧富差距，否則長此下去會出現社會動盪，甚至民不聊生，國破家亡。

澳門的基尼系統究竟有多大？根據官方的統計數字，1998/1999年為0.43，2002/2003年為0.45，至於其餘年份的基尼系數則沒有公佈，故此，嚴格來說，我們不能評論澳門近十數年貧富差距的具體變化，但這並非沒有其他資料去計算本澳的基尼系數，按“就業調查”的就業人口的工作收入分佈情況，可以估算出澳門自1992年至2005年第三季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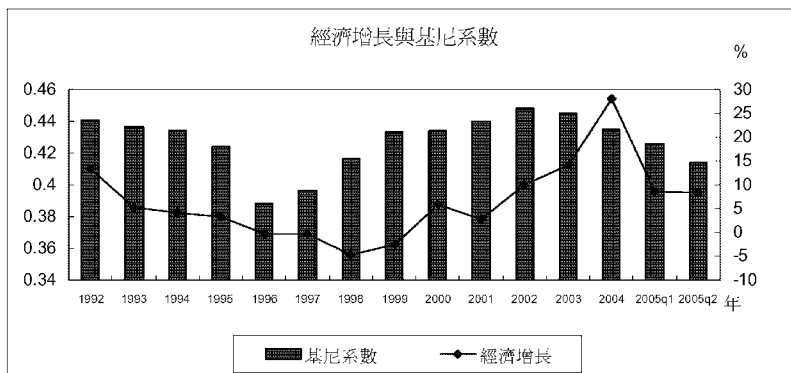
\* 澳門社會保障學會副理事長。

基尼系數。當然，這個方法存在一定的局限，第一：“就業調查”的工作收入以個人為單位，而“住戶收支調查”的收入以家庭住戶為單位，但單位不同對收入分配計算的影響應該不大；第二：工作收入並非等於總體可支配收入，但澳門家庭的工作收入佔總收入的七成，加上政府稅率較低，故此可以用工作收入代替可支配收入計算基尼系數；第三：“就業調查”的樣本難以覆蓋頂級富豪，故此，利用“就業調查”的數據計算基尼系數會出現低估的可能性，但利用“住戶收支調查”的結果同樣面對相同的問題，祇是收入的概念較為完整而已；第四：2005年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就業調查”的樣本數足以準確計算該兩季的基尼系數，因此，這兩季的基尼系數祇能作參考之用。

### 1992年至2005年第三季澳門的基尼系數與 經濟增長率的數據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Q1	2005 Q2	2005 Q3
基尼系數	0.44	0.44	0.43	0.42	0.39	0.40	0.42	0.43	0.43	0.44	0.45	0.45	0.44	0.43	0.41	0.42
經濟增長率	13.3	5.2	4.3	3.3	-0.4	-0.3	-4.6	-2.4	5.7	2.9	10.1	14.2	28.6	8.3	8.1	2.8

### 經濟增長與基尼系數



上述的統計表的基尼系數是按“就業調查”的統計數據計算而得，結果與官方按“住戶收支調查”的統計數據計算的基尼系數(1998/1999年：0.43及2002/2003年：0.45)相當吻合，說明“就業調查”的統計數據基本可信及可用作計算基尼系數之用。上述數據可分為兩個階段，第

一階段由1992至1999年，此時期澳門經濟每況愈下，1996至1999年更連續四年錄得經濟負增長，相應的基尼系數的走勢是先跌後回升，即由1992年0.44下跌至1996年的0.39，之後回升至1999年的0.43，基本上接近1992年的水平。第二階段由2000年至2005年，此時期澳門的經濟逐漸復蘇，2004年更有突破性的表現，在博彩旅遊業的帶動下，經濟增長高達28.6%，可謂世之罕有，在經濟增長不斷趨升的情況下，基尼系數亦逐年上升，至2003年達0.45的最高峰，但之後卻緩降，2004年、2005年第一季、第二季及第三季分別為0.44、0.43、0.41及0.42，並沒有出現隨經濟增長引致更嚴重的貧富懸殊，與一般人士的猜想或推論並不一致。

從澳門的統計數據得知，基尼系數與經濟增長不存在特定的關係（參閱上圖），即是說經濟增長並不一定令貧富懸殊惡化，經濟變壞亦不一定令貧富懸殊緩和，具體的變化趨勢因應當時當地的實際情況而定，國與國之間的變動亦不相同。以澳門的情況分析。1996年至2002年的貧富差距有擴大的趨勢，以及2003年以後貧富差距縮窄的具體原因可能是：

第一：自1996年開始，澳門經濟陷入低谷，經歷了四年負增長，99回歸後經濟雖然略有起色，但失業率仍然高企，直至2002年為止，收入中位數呈下跌的趨勢，低收入人士（每月收入在4,500澳門元或以下）受打擊最大，此批人士的人數佔整體就業人口的百分比不斷上升，但收入佔整體就業人口的收入的百分比則基本不變。相反，高收入人士（每月收入超過一萬元）的境況卻沒有變壞的跡象，人數佔整體就業人口的百分比穩中有升，但收入佔整體就業人口的收入的百分比則大幅上升，由1996年的38.3%上升至2002年的47.9%。至於中等收入人士（每月收入在4,501元至10,000元之間）人數的百分比趨跌，收入的百分比亦同時趨跌。概括而言，此時期澳門社會出現貧者愈貧，富者愈富的現象，基尼系數自然攀升。

第二：2003年開始，藉博彩業開放的契機，引入美式的博彩公司，加上中國內地推出“自由行”政策，帶來大量的內地旅客，刺激澳門的博彩旅遊業急劇膨脹。2004年中金沙賭場正式開業，博彩業發展更如日中天，當年的博彩總收益增幅超過四成，帶動澳門經濟增長

28.6%。賭場增加自然多聘員工，莊荷每月平均薪酬12,000元以上。另外，博彩旅遊設施的興建帶旺建築業，建築工人供不應求，人工亦大幅提升。博彩旅遊業的興旺間接令其他行業受惠，包括酒店、運輸、飲食、零售甚至銀行保險業，大部分行業的員工的薪酬在2004年或多或少都有所提升。在此形勢下，低收入人士的比例大幅減少，相反，中等收入及高收入人士的比例相應增加，收入的百分比亦增加，但收入增加的幅度少於人數的增長幅度。具體來說，中等收入的人數的百分比，由2003年的36.3%上升至2005年的40.7%，增加了4.4個百分點，但收入的百分比由2003年的33.8%上升至2005年的35.7%，祇增加了1.9個百分點。高收入人士的人數的百分比，由2003年的17.6%上升至2005年的20.5%，增加2.9個百分點，但收入的百分比由2003年的48.0%上升至2005年的49.8%，祇增加了1.9個百分點。由於中高收入人士的人數增加的幅度大於收入增加的幅度，故此貧富差距慢慢收窄。

### 就業人口的人數百分比

每月收入中位數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少於4500元	43.9%	39.6%	43.4%	44.9%	45.9%	48.3%	48.0%	46.1%	42.0%	37.1%
4501元-10000元	41.9%	44.4%	39.0%	36.9%	36.8%	35.6%	34.7%	36.3%	39.1%	42.1%
10001元或以上	14.2%	16.0%	17.6%	18.3%	17.4%	16.1%	17.3%	17.6%	18.9%	20.7%

### 就業人口的收入百分比

每月收入中位數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少於4500元	20.2%	17.0%	18.1%	18.1%	18.8%	20.1%	19.3%	18.2%	16.2%	13.9%
4501元-10000元	41.6%	40.8%	36.2%	34.0%	34.4%	34.6%	32.7%	33.8%	35.0%	36.4%
10001元或以上	38.3%	42.2%	45.7%	47.9%	46.8%	45.3%	47.9%	48.0%	48.9%	49.7%

依筆者的觀點，澳門近年真正的社會問題焦點並非貧富懸殊，事實上，根據官方統計數字計算的基尼系數並沒有增大，相反，貧富懸殊有緩和的趨勢。然而，社會上出現那麼多不滿的聲音，問題出現在哪裡呢？筆者認為問題很多，但主要的起碼包括以下三方面：

1. 就業問題：澳門的就業矛盾不是高失業率（2005年10月至12月期間的失業率是4.0%），而是外勞問題的爭論，以及市場開放引伸出的問

題。根據官方統計，2005年開始大批合法的外地勞工輸入，至2005年12月底共計39,411人，較2004年12月底多11,675人增幅高達42.1%，2005年12月底外地勞工佔就業人口的比例已達15.8%，加上難以計算的黑工，澳門的實際就業環境其實已有很大的轉變，雖然失業率緩降，收入中位數亦回升，但升幅遠低於經濟增長的幅度，加上2004年下半年起物價升幅頗大，部分工人的薪金調整已被物價升幅所抵銷，加上某些夕陽行業如製造業已逐漸萎縮，中小企在各行各業的外資公司的湧入下，無情的競爭令本土的中小企苟延殘喘，該等行業的工人其實並未因經濟增長而受惠，薪酬水平偏低，眼看與博彩旅遊相關行業的就業人數急升，薪金亦大幅調整，心理上自然難受甚至不平衡。就業問題既複雜亦難解決，在市場經濟下，政府不宜干預太多，但卻須保持就業市場發揮正常的功能，對勞資雙方採中立的態度，不能有利利益輸送，同時適當提高透明度，尤其是外地勞工的資料。另外，政府應加強市場急需的職業培訓及津貼，協助失業工人再就業或轉業，扶助中小企，以及打擊黑工。最後，適時修改勞工法以保障工人的合法權益，如工時、薪酬、假期、工業安全以至退休保障等方面，都應與時俱進作出修訂。

2. 居住問題：澳門近年的居住問題比較突出，原因是樓價漲幅驚人，根據《2005年第三季私人建築統計》的官方數字，樓價在短短的兩年內，澳門樓價錄得五成四的升幅，氹仔樓價的升幅更達九成一，官方數字尚且如此，實際的升幅應該更大。現時新樓的呎價最低也要千元，氹仔樓每呎可達二千元甚至更高。一個800呎的小單位，普通質素也要一百萬左右，以2005年第三季澳門的收入中位數（每月澳門幣5,843）計算，須要工作14年多才可以買到，對一般老百姓而言，著實是非常吃力。樓價上升帶動租金上升，租戶被逼遷時有所聞。雖然政府提供經濟房屋及社會房屋給中下階層購買或租住，十年來有一定的成效，現時約有2萬人居住在這些房屋，但與輪候的人相比，需求遠大於供應。現時澳門自置物業的家庭的比例超過75%，但部分人士的居住條件較差，改善居住環境的呼聲日高，年青人因結婚亦需購買房屋，然而樓宇價格上升令他們的夢想變為泡影。居住問題是每個人生活最基本的需要，若樓價漲到脫離了一般市民的購買力，政府就應該

考慮用行政及經濟的政策加以改善，如增加土地供應，加大投機炒賣的成本及風險等。另外，對低下階層的居住困難，政府亦應多加照顧，現時經屋的申請條件有改善的空間，社屋的供應量亦應增加，租金須增加彈性，可加可減。由於居住問題較為尖銳，政府宜將它作為來年施政的重點。

3. 教育問題：知識改變命運，可知教育實在非常重要，通過教育，可增強人的謀生本領，提升人的生活素質。然而，澳門的教育問題不少，社會經過長時間的討論，仍未達成一致的共識，談論最多的義務教育，由現時的基礎上延抑或下延仍爭論不休，按政府2006年的施政方針，今年有望在立法會通過免費教育下延，於2006/2007學年開始實施。至於免費教育上延至高中，相信是更長遠的事情。但事實上，現時免費高中教育的需求更大，在政府財政良好的前題下，應有足夠的資源推行免費高中教育，全面提升澳門人的教育水平，對澳門的社會經濟發展極為重要，可惜現時澳門政府對此未表認同，而時下部分年青人又急功近利，中學或大學未完成就急於在賭場謀取工作，無論對個人將來職業生涯的發展，以至對澳門整體經濟發展都是弊大於利，澳門將來需要很多各行各業的專才，需要對澳門有承擔的年青人積極參與，祇有這樣，澳門將來才有希望，故此澳門政府應為時下的年青人創造條件，尤其是教育及職業培訓方面，在課程設置上及獎助學金上對學生多加支持，對學業有成的年青人應多給予機會，令其安心及樂意在澳門發展，避免過往長期人才流失的不幸。筆者認為澳門發展長期落後，與人才流失有莫大的關係，澳門不是沒有人才，但卻長期流失人才，留不住人才的原因很多，主要原因可能是澳門過去缺乏發展機會，社會封閉及家長式管治亦窒息年青人的衝勁。現時澳門經濟開始騰飛，社會不斷開放，年青一代是澳門將來進一步發展的希望，故此，政府應多方面培訓下一代，不拘一格提拔人才，不論出處，不分背景，唯有這樣，澳門年青人才覺得有希望，才對澳門有所承擔，澳門才可以繼續繁榮安定，生活得更美好。故此，澳門政府應多撥資源，大力發展基礎教育，專上教育以至專業培訓，尤其是對低下階層多加支援，避免無錢無書讀的情況，祇有這樣才有機會消除跨代貧窮，緩和貧富懸殊，減少階級矛盾，建設和諧社會才有希望。

現時澳門存在的社會問題是不容忽視的，經濟高速增長的成就並不能掩飾由此衍生出的社會問題，這些問題顯然是經濟發展的代價，政府不能等閒視之，相反，必須將其提升至較高層次，在特首的施政方針內直面有關問題並制定有效政策，這是問責政府必須要做的事情，關乎政策建議此等大事，筆者沒有研究，不敢貿然就隨便提出，在此祇想講講解決問題的方向及原則供有關方面參考，至於具體政策的制定則是政府責無旁貸的事情。

筆者認為，和諧社會應該是個公平友愛的社會，故此，政府必須從這兩方面著眼，才能根本解決上述的社會問題。

1. 營造公平的社會：公平是建立和諧社會的最重要基石，公平的核心意義是機會均等，人人都可以通過自身的努力取得成功。公平的社會強調公平的競爭，優勝劣敗，成功是靠實力而非出身或關係。若果一個社會沒有公平，就無法營造和諧的氣氛和環境。試想若有人受到不公平的對待，他必然會心存怨恨，久而久之，社會必然充滿怨氣，繼而將怨氣化為行動，小則沉默抗議，採取消極不合作的態度，大則採取激烈的對抗行動，不遵守社會秩序及法律，甚至做出各種破壞社會安寧的行動。澳門向來是一個保守型的社會，一般人受到不公平的對待，通常祇會發發牢騷，過了幾天就會回復正常，好像甚麼事情都沒有發生過似的。但社會不會永遠如此，澳門的民情其實已悄悄地改變，中產階級以至年青一代的處事方式似乎已和上一代有所不同，他們若受到不公平的對待，所引起的反彈可能遠超過我們想像之外。故此，為未雨綢繆，政府應致力營造一個公平的社會以消除民怨，尤其是以下三個方面：

1.1 加強政府施政及發放資訊的透明度：應該肯定，回歸後政府施政以至資訊發放的透明度已有所改進，官民之間的交流及溝通亦大為改善，但政府現時對一些涉及重大利益的環節，尤其是有關的政策或資訊的發放的透明度仍然不足，如批地政策及外勞政策最為典型，市民根本不知道政府的批地準則，以及批准外勞的具體標準。須知透明度愈低，市民的疑團愈大，不斷猜想政府的企圖，甚至估計政府個別部門或人士有利益收受的嫌疑，為避免此等無謂的瞎猜或謠言，最佳的方法是政府盡可能提高施政的透明度，多些向市民說明施政的方向

及細節，及時公佈具體細緻的數據，令市民明白政府的施政，必然得到市民的支持及認同，祇有這樣，才能建立一個以民為本的社會。

1.2 維護公平競爭原則：在這方面，尤應注意以下兩點：

1.2.1 重新對公平的認知：澳門政府近年銳意開放市場，經濟得以高速發展，各行各業的外資公司不斷打進澳門市場，挾其雄厚的資本、先進的技術、科學的管理等優勢，澳門本土的中小企業頓時沒法與外資企業競爭，相繼結業或退出市場。現時澳門市場已逐漸被外資所蠶食，不少人處於失業或半失業的狀態。雖然說市場競爭少不了優勝劣敗，似乎不應責怪任何人，但問題是這樣的競爭是否公平？事實上，澳門本土的中小企業與外資企業根本不同級數，正如重量級拳手與羽量級拳手比賽，根本就不公平。因此，政府在開放市場的同時，是否有必要對公平作更深層次的認知，考慮制定新一套的公平競爭的遊戲規則。

1.2.2 嚴厲打擊貪污：貪污令競爭沒法公平，市場無法正常運作，貪污妨礙市場發揮資源有效配置的功能。另一方面，貪污可能令外資卻步，加重企業的營運成本，不利經濟發展，削弱澳門的競爭能力。澳門貪污情況在回歸後似有所收斂，但在最近一次的立法會選舉當中，貪污行賄行為再次從隱性變為顯性，另外，美國國會指責澳門個別銀行洗黑錢更令澳門成為國際事件的主角，該兩件事件反映貪污及洗黑錢的情況仍可能在澳門存在，當局若不嚴厲打擊貪污，社會就不會公平，更妨礙社會的進步。

1.3 提高專業水平：應該承認，澳門各專業領域的專業服務水平不高。以往澳門經濟發展相對落後，市民及企業對高質素的專業服務需求不大，但現時澳門經濟發展急速，對各式各樣的專業服務需求有所增加，但澳門的專業服務水平顯然跟不上，結果很可能錯漏百出，嚴重者令人蒙受損失，更妨礙社會的進步。最近一宗典型實例是“賣錯屋事件”，此事件除令當事人受到困擾之外，更令當事律師名譽受損，司法界的專業水平受到質疑，甚至影響澳門的聲譽。在此事件中，當事人的物業祇因同名同姓（葡文譯音）的原因而無端端被法院錯誤地拍賣，雖然錯不在他，而是當事的司法界人士，但按法律規定，卻要求



當事人主動採取法律行動取回公道及討回物業，雖然當事律師願意無條件替當事人入稟法院討回物業而當事人不接受這個解決辦法，但整體而言，此事件令人覺得澳門的司法制度對當事人不公平。除此之外，還有其他因執法而出現的問題。事實上，澳門的司法制度應該是嚴謹的，但必須要有高質素的專業律師及法官執行，若果專業水平不足，至好的制度加上至公平的法律都不能確保有真正的公平，故此，提高專業水平是當務之急。

2. 營造友愛的社會：澳門實行“一國兩制”，維持資本主義經濟模式。資本主義強調私有產權及市場經濟，社會關係強調公平交往及個人主義，故此，如何在資本主義制度下構建和諧社會，將是特區政府新的課題。按筆者的看法，和諧社會的理念是安全有序、公平競爭、精誠團結及互助友愛，達致全民共融和多贏的境界。資本主義強調競爭，這原是社會進步的原動力，但競爭必有勝負，一個和諧的社會應幫助和接納失敗者或弱勢群體，鼓勵他們發揮自強不息的勇氣，面對困難一無所懼。現時政府在教育、醫療、就業、住屋、社會福利及社會保障等領域，為市民尤其是弱勢群體提供不少協助及解決了很多困難，為社會安定打下了堅實的基礎。因應現時仍有不少社會問題較為突出，政府應在以下幾個方面尋求合適的解決方法：

2.1 協助低下階層解決居住問題：現時樓價已非一般受薪階級所能負擔，假若最基本的居住問題也不能解決，試問人們生活怎會感到安全？樓價高企的原因很多，合不合理難以定奪，市場經濟講求供需，若市場正常運作，沒有不規則的壟斷，政府是不適宜直接干預樓價，政府應該做的是平衡供需，加強市場的透明度，並對中低階層提供足夠的經屋及社屋，協助他們解決居住問題。另外，若證明物業市場出現過度的投機炒賣，政府應制定措施加重投機的成本。

2.2 建立和諧的勞資關係：現時澳門的失業率不算高，就業問題的焦點是薪酬、工時以及外地勞工的數量，三者互相影響，必須一併考慮，找出一個解決問題的平衡方案。平情而論，澳門時時的收入中位數已升至歷史高位，但由於高通漲及高樓價，一般人的生活素質未能得到顯著的提升，更與經濟高增長不成比例。故此，就業問題仍是社會問題的核心，現時部分工種的工時較長，部分行業缺乏工人，應是

不爭的事實。輸入外勞是解決問題的最直接有效的方法，雖然外勞增加很可能妨礙本地工人薪酬的上升，但祇要真正做到外勞是本地勞動力的補充，不可跟本地工人爭工作職位，相信澳門人會接受外勞在澳門工作。最高工時及最低工資是一個理想目標，但須要廣泛討論尋求共識，強行立法亦未必能夠執行。勞資雙方應以大局為重，政府取態必須不偏不倚，才可建立互信和諧的勞資關係。

2.3 建立更有效的社會保障制度：現時的社會保障是超低供款及低保障的制度，供款額微不足道，養老金不足以養老。展望將來人口老化日趨嚴重，社會保障的需求將會非常突出。現時經濟明顯好轉，應該是適合時機優化養老保障制度，考慮引入全民性的補充養老金，以期達到老有所養，至於採取何種方式可進一步商討，香港的強積金模式可以參考。至於工傷保險，現時由於索償出現一些問題，主要是需時甚久或未能成功取得賠償，受害者感到傍徨無助，應及早設法解決。醫療方面，應維持現時的模式，以減輕市民的醫療負擔，醫療技術有提升的必要，中長期應研究推行中央醫療保險制度的可能性。

2.4 提供更好的教育及職業培訓：澳門政府現時的教育經費不算太少，當然還須逐步增加，現時的教育問題似乎並非資源，而是如何優化教育質素，如何將下一代教育成材，這方面牽涉很多問題：如教育制度、教學方法、教師水平、以至家庭教育及社會風氣等。澳門將來就靠下一代承擔，教育工作是任重道遠。另外，專上教育及職業培訓亦相當重要，澳門公私營部門的領導理應由澳門人出任，澳門需要有承擔有能力的精英，應給予他們機會接受最好的教育及培訓，為將來更好實踐“澳人治澳”做好準備。